股票代码:002026　　证券简称:山东威达　　公告编号:2013-037

山东威达机械股份有限公司 2013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重要提示

1、本次股东大会无否决议案的情形。

2、本次股东大会不涉及变更前次股东大会决议。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1、股东大会届次:2013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

2、会议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3、本次会议由公司董事长杨明燕女士主持,公司部分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见证律师出席了会议,会议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4、会议召开时间

(1)现场会议时间:2013年9月2日下午14:00

(2)网络投票时间:2013年9月1日至9月2日

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时间为2013年9月2日上午9:30-11:30,下午13:00-15:00;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时间为2013年9月1日下午15:00至2013年9月2日下午15:00期间的任意时间。

5、会议召开方式:本次临时股东大会采取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6、现场会议地点:山东省文登市商山镇中韩路2号 公司副楼三楼会议室

7、股权登记日:2013年8月28日

二、会议出席对象:

1、出席的总体情况

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共28人,代表有表决权股份总数为132,139,936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57.9180%。

公司部分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出席了本次股东大会。

山东德衡律师事务所见证律师出席本次会议进行现场见证,并出具法律意见书。

2、现场会议出席情况

出席现场会议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5人,代表有表决权股份131,059,472股,占公司股份总数的57.4444%。

3、网络投票情况

通过网络投票的股东23人,代表有表决权股份1,080,464股,占公司股份总数的0.4736%。

三、议案审议和表决情况

本次股东大会以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审议并通过了以下议案:

(一)审议通过《关于公司符合非公开发行股票条件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票131,224,772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3074%;反对票853,964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6463%;弃权票61,200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463%。

(二)逐项审议通过《关于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方案的议案》;

1、发行股票的种类和面值

表决结果:同意票131,224,772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3074%;反对票853,964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6463%;弃权票61,200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463%。

2、发行方式

表决结果:同意票131,224,772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3074%;反对票853,964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6463%;弃权票61,200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463%。

3、发行对象

表决结果:同意票131,224,772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3074%;反对票853,964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6463%;弃权票61,200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463%。

4、认购方式

表决结果:同意票131,224,772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3074%;反对票853,964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6463%;弃权票61,200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463%。

5、发行数量

表决结果:同意票131,224,772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3074%;反对票853,964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6463%;弃权票61,200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463%。

6、定价基准日及发行价格

表决结果:同意票131,065,363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1868%;反对票1,013,373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7669%;弃权票61,200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463%。

7、锁定期安排

表决结果:同意票131,224,772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3074%;反对票853,964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6463%;弃权票61,200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463%。

8、股票上市地点

表决结果:同意票131,224,772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3074%;反对票853,964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6463%;弃权票61,200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463%。

9、募集资金用途

表决结果:同意票131,224,772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3074%;反对票853,964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6463%;弃权票61,200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463%。

10、滚存未分配利润安排

表决结果:同意票131,224,772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3074%;反对票853,964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6463%;弃权票61,200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463%。

11、本次发行决议有效期

表决结果:同意票131,224,772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3074%;反对票853,964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6463%;弃权票61,200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463%。

(三)审议通过《关于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运用可行性分析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票131,224,772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3074%;反对票853,964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6463%;弃权票61,200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463%。

(四)审议通过《关于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预案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票131,224,772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3074%;反对票853,964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6463%;弃权票61,200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463%。

(五)审议通过《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相关事宜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票131,224,772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3074%;反对票853,964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6463%;弃权票61,200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463%。

(六)审议通过《关于制定<公司未来三年(2013-2015年)股东回报规划>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票131,224,772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3074%;反对票853,964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6463%;弃权票61,200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463%。

(七)审议通过《关于公司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的说明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票131,224,772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3074%;反对票853,964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6463%;弃权票61,200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463%。

四、律师出具的法律意见

山东德衡律师事务所指派曹钧律师、龚新超律师参加本次股东大会对相关事项进行见证,并出具法律意见书,认为: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程序、召集人的资格、出席会议人员的资格及本次股东大会的表决程序、表决结果均合法有效。

五、备查文件

1、公司2013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

2、法律意见书。

特此公告。

山东威达机械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一三年九月三日

证券代码:002286　　证券简称:保龄宝　　公告编号:2013-042

保龄宝生物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决议公告

公司董事会及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不存在虚假记录、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一、会议召开情况

保龄宝生物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通知于2013年8月20日以传真及电子邮件的方式发出,会议于2013年8月30日上午9:30在公司五楼会议室举行,应到董事9名,实到董事9名,会议由公司董事长刘宗利先生主持,监事会成员和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会议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会议审议情况

会议以投票表决方式通过了以下决议:

会议以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增资禹城市农村信用合作联社的议案》

为积极争取对外合作的战略机会,增强公司竞争力,公司拟以自有资金3,164万元认购山东禹城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禹城农村商业银行")股份22,600,000股,占禹城农村商业银行总股本的5.91%,出资方式为货币;增资完成后将持有禹城农村商业银行股份31,399,150股(增资前公司持有禹城农村商业银行股份8,799,150股),占其总股份的8.21%,将成为禹城市农村信用合作联社(以下简称"禹城联社")的第一大股东。

本次禹城联社增资方案和定价依据为:根据北京中税德庆资产评估有限公司为禹城联社出具的编号为中税德庆评报字[2013]第3006号的《资产评估报告》及中审国际会计师事务所为禹城联社出具的编号为中审国际核字[2013]【1030012】号的《禹城市农村合作联社清产核资报告》,禹城联社以截至2013年3月31日整体评估后的净资产人民币213,696,111.94元,折成股份为191402557.00股,每股净资产为1.12元股,禹城联社经过社员代表大会审议通过决定以溢价方式发行,确定本次增资扩股的增资价格为1.1元股,溢价认购股份的股东另行每股支付人民币0.30元用于购买禹城联社的不良资产。

董事会同意授权公司法定代表人刘宗利先生或经刘宗利先生授权的相关人员签署相关协议文件。详情见与本决议公告同日发布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上的《保龄宝生物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增资禹城市农村信用合作联社的公告》

三、备查文件

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保龄宝生物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3年08月30日

证券代码:002286　　证券简称:保龄宝　　公告编号:2013-043

保龄宝生物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增资禹城市农村信用合作联社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重要内容提示:

1、交易简要内容:保龄宝生物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拟以自有资金3,164万元认购拟组建的山东禹城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禹城农村商业银行")22,600,000股,占禹城农村商业银行总股本的5.91%,增资后公司将合计持有禹城农村商业银行股份31,399,150股(增资前公司持有禹城农村商业银行股份8,799,150股),占禹城农村商业银行总股本的8.21%,将成为禹城农村商业银行的第一大股东;

2、本次入股拟筹建的禹城农村商业银行尚需签订出资协议书,因此本次交易存在不能签订出资协议书的风险;

3、本次交易存在不能获得银行业相关监管部门批准的风险;

4、本次交易不构成关联交易,不构成重大资产重组;

5、本次交易对公司未来生产经营不产生重大不利影响。

一、对外投资概述

1、为构建新的产权关系,完善法人治理结构,根据《国务院关于印发深化农村信用社改革试点方案的通知》(国发[2003]15号)精神和《中国银行业监督管理委员会农村中小金融机构行政许可事项实施办法》(银监会令2008年第3号)、《农村商业银行管理暂行规定》(银监发[2003]10号)、《山东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印发山东省深化农村信用社改革方案的通知》(鲁政办发[2004]6号)等有关文件规定,拟在禹城市农村信用合作联社(以下简称"禹城联社")基础上,联合其他出资人,以发起方式设立山东禹城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禹城农村商业银行本次发行股份总数为38,245万股,其中,19,140万股由原禹城联社以净资产折股,其余19,105万股向其他出资人溢价发行。

2、公司于2013年8月30日召开的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增资禹城市农村信用合作联社的议案》,同意公司拟以自有资金3,164万元增资禹城联社,增资后公司将持有禹城联社股份31,399,150股,占禹城联社本次增资扩股计划完成后总股份的8.21%,将成为禹城农村商业银行的第一大股东。

3、按照《公司章程》,本次对外投资事项的审批权限在公司董事会对外投资的权限内,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4、本次对外投资不涉及关联交易,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

二、投资标的的基本情况

1、公司名称:山东禹城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公司住所:山东省禹城市汲槐街181号

3、法定代表人:赵德九

4、公司类型:股份有限公司

5、经营范围:吸收公众存款;发放短期、中期和长期贷款;办理国内结算;办理票据承兑与贴现;代理发行、代理兑付、承销政府债券;买卖政府债券、金融债券;从事同业拆借;代理收付款项及代理保险业务;提供保管箱服务;从事银行卡业务(借记卡);经中国银行业监督管理机构批准的其他业务。

6、注册资本:人民币38,245万元

禹城市农村信用合作联社始建于1952年,1994年5月按照农村金融机构改革的要求与农行脱钩后,成立禹城市农村信用合作联社,独立管理和服务辖区内基层信用社,成为专门管理和服务全县农村信用社的机构。

2005年7月23日,禹城联社经中国银行业监督管理委员会禹城市监管分局批准以县为单位统一法人联社挂牌开业,实行一级法人、统一核算、分级管理、授权经营的管理体制,整体经营管理体制迈上了更高的层次。

禹城联社组织架构分别由社员代表大会、理事会、监事会、经营管理层、联社营业部、6家信用社、11家扁平化分社,22家信用分社所组成,在职人数为474人。截止2013年3月末,资产总额达53.53亿元,资产实力雄厚,各项存款余额达47.50亿元,各项贷款余额达35.61亿元,存贷款规模居禹城市金融机构之首。

8、拟设立的禹城农村商业银行前五名股东持股数额及比例具体如下:

序号	单位名称	持有禹城联社股份数(股)	所占比例(%)
1	保龄宝生物股份有限公司	31,399,150	8.21
2	山东福田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21,000,000	5.49
3	山东百龙创园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20,053,945	5.24
4	久和食品(德州)有限公司	18,359,526	4.80
5	山东新视听传媒有限公司	15,809,263	4.13

9、禹城联社最近三年主要财务数据如下:

项目	2010年	2011年	2012年	2013年3月末
总资产(万元)	346724	409825	490197	535344
总负债(万元)	324806	385355	462090	507890
所有者权益(万元)	21918	24470	28107	27454
各项存款余额(万元)	310278	353404	413062	474993
各项贷款余额(万元)	250909	285001	327685	356136
利息收入(万元)	23999	30436	37943	9593
营业收入(万元)	25766	33092	41741	10720
营业利润(万元)	4992	4558	5706	1150
利润总额(万元)	4956	4579	5706	1155
经营利润(万元)	12834	16092	20392	5701
每股经营利润(元)	0.77	0.90	1.07	0.30
资本充足率(%)	8.84	9.61	11.42	11.14
核心资本充足率(%)	7.99	7.34	7.73	7.35

三、增资方案和定价依据

本次禹城联社增资方案和定价依据为:根据北京中税德庆资产评估有限公司为禹城联社出具的编号为中税德庆评报字[2013]第3006号的《资产评估报告》及中审国际会计师事务所为禹城联社出具的编号为中审国际核字[2013]【1030012】号的《禹城市农村合作联社清产核资报告》,禹城联社以截至2013年3月31日整体评估后的净资产人民币213,696,111.94元,折成股份为191402557.00股,每股净资产为1.12元股,禹城联社经过社员代表大会审议通过决定以溢价方式发行,确定本次增资扩股的增资价格为1.1元股,溢价认购股份的股东另行每股支付人民币0.30元用于购买禹城联社的不良资产。

公司拟以自有资金3,164万元认购禹城农村商业银行股份22,600,000股,占禹城农村商业银行总股本的5.91%,出资方式为货币;增资完成后将持有禹城农村商业银行股份31,399,150股(增资前公司持有禹城农村商业银行股份8,799,150股),占其总股份的8.21%,将成为禹城联社的第一大股东。

四、对外投资的目的、风险和对公司的影响

1、投资的目的

筹建后的禹城农村商业银行发展前景良好,且本次溢价幅度合理,公司通过入股禹城农村商业银行,有效利用财务杠杆,提高资金利用效率,为公司开辟新的利润增长点,同时有利于结成金融战略合作伙伴,为将来实现产业资本和金融资本的融合创造条件。

2、投资的风险

(1)本次入股禹城农村商业银行尚需与山东禹城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筹建工作小组签订出资协议书,因此本次入股存在不能签订出资协议书的风险;

(2)由于法人股东资格需经银监部门审查确认,公司此次入股禹城农村商业银行,还尚待银行监管部门的审查确认,具有不能获得银行监管部门批准的风险;

(3)银行业作为典型的周期性行业,存在信用、利率和流动性等风险,其资产质量和收益情况受宏观经济影响较大。

3、投资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用于投资的资金为公司自有流动资金,不会对公司生产经营产生重大影响。同时,公司入股禹城农村商业银行主要考虑银行业的长期向好以及禹城农村商业银行的成长性和未来扩张潜力,同时对公司优化资产结构,分散经营风险、提高投资收益具有积极的意义。

公司已充分认识到本次投资可能存在的风险,并将根据实际进展履行后续信息披露的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关注。

五、备查文件

1、经与会董事签字确认的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决议;

2、深交所要求的其他文件。

特此公告。

保龄宝生物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3年 8月30日

证券代码:002265　　证券简称:*ST西仪　　公告编号:2013-023

云南西仪工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2013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云南西仪工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定于2013年9月18日(星期三)下午14:00召开2013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董事会提交的相关议案。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召开会议基本情况

1、会议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2、会议召开时间:

现场会议时间为:2013年9月18日下午14:00

网络投票时间为:2013年9月17日——2013年9月18日。其中,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13年9月18日上午9:30至11:30,下午13:00至15:00;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13年9月17日下午15:00至2013年9月18日下午15:00的任意时间。

3、现场会议召开地点:公司审计部会议室

4、会议方式:本次股东大会采取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本次股东大会将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向公司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公司股东可以在网络投票时间内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或互联网投票系统对本次股东大会审议事项进行投票表决。

5、投票规则:

公司股东应严肃行使表决权,投票表决时,同一股份只能选择现场投票、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投票、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系统投票中的一种,不能重复投票。具体规则为:

如果同一股份通过现场、交易系统和互联网重复投票,以第一次投票为准;

如果同一股份通过交易系统和互联网重复投票,以第一次投票为准;

如果同一股份通过交易系统或互联网多次重复投票,以第一次投票为准。

6、股权登记日:2013年9月12日

7、出席对象:

(1)截至2013年9月12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本公司全体股东。上述本公司全体股东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

(2)本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3)本公司聘请的律师。

二、会议审议事项

1、本次会议审议的提案由公司2013年第三次董事会临时会议审议通过后提交,程序合法,资料完备。

2、本次会议审议的议案:

审议《关于转让公司所持兵器装备集团财务有限责任公司股权的议案》

3、2013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提案的内容详见刊登在2013年7月5日《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2013年第三次董事会临时会议决议公告》。

三、会议登记方法

1、登记方式:

(1)自然人股东须持本人身份证和持股凭证进行登记;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须持本人身份证、授权委托书和持股凭证进行登记;

(2)法人股东由法定代表人出席会议的,需持营业执照复印件、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和持股凭证进行登记;由法定代表人委托的代理人出席会议的,需持本人身份证、营业执照复印件、授权委托书和持股凭证进行登记;

(3)异地股东可以书面信函或传真办理登记,信函或传真以抵达本公司的时间为准,本公司不接受电话登记。

2、登记时间:2013年9月17日【上午9:00-11:30、下午14:00-17:00】

3、登记地点:公司董事会办公室

信函登记地址:公司董事会办公室,信函上请注明"股东大会"字样;

通讯地址:云南省昆明市西山区海口200号信箱董事会办公室

邮 编:650114

联系电话:0871-68580370　　传真:0871-68598357

4、受托人在登记和表决时提交文件的要求

(1)个人股东亲自委托代理他人出席会议的,应出示本人有效身份证件、股东授权委托书。

(2)法定代表人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代理人应出示本人身份证、法人股东单位的法定代表人依法出具的书面授权委托书。

(3)委托人为法人的,由其法定代表人或者董事会、其他决策机构决议授权的人作为代表出席公司的股东大会。

(4)委托人以其所代表的有表决权的股份数额行使表决权,每一股份享有一票表决权。

授权委托书应当注明在委托人不作具体指示的情况下,委托人或代理人是否可以按自己的意思表决。

四、参与网络投票的股东身份认证与投票程序

在本次股东大会,公司将向流通股股东提供网络投票平台,流通股股东可以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或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参加网络投票。

(一)采用交易系统投票的程序:

1、本次股东大会通过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时间为2013年9月18日上午9:30至11:30,下午13:00至15:00,投票程序比照深圳证券交易所新股申购业务操作。

2、投资者投票代码:362265,投票简称为"西仪投票"。

3、在投票当日,"西仪投票""昨日收盘价"显示的数字为本次股东大会审议的议案总数。

4、股东投票的具体程序为:

(1)进行投票时买卖方向应选择"买入"

(2)在"申购价格"项下填报本次股东大会审议的议案序号,1.00元代表本议案,议案以1.00元的价格申报。具体如下表:

序号	议案内容	对应申报价格(元)
议案	关于转让公司所持兵器装备集团财务有限责任公司股权的议案	1.00

(3)在"委托股数"项下填报表决意见,1股代表同意,2股代表反对,3股代表弃权;

(4)对同一议案的投票只能申报一次,不能撤单;

(5)不符合上述规定的申报无效,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作自动撤单处理。

(二)采用互联网投票的身份认证与投票程序:

1.股东获取身份认证的具体流程

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投资者网络服务身份认证业务实施细则》的规定,股东可以采用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的方式进行身份认证。申请服务密码的,请登陆网址:http://www.szse.cn或http://wltp.cninfo.com.cn的密码服务专区注册,填写相关信息并设置服务密码,该服务密码需要通过交易系统激活成功后的半日方可使用。申请数字证书的,可向深圳证券信息有限公司或其委托的代理发证机构申请。

2. 股东根据获取的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可登录网址http://wltp.cninfo.com.cn的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投票。

五、投票注意事项:

1、同一表决权只能选择现场或网络表决方式中的一种;同一表决权出现重复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2、如需查询投票结果,请于投票当日下午18:00后登陆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点击"投票查询"功能,可以查看个人网络投票结果,或在投票委托的证券公司营业部查询。

六、其他

1、会议咨询:公司董事会办公室

联 系 人:邹成高先生

联系电话:0871-68598357

2、与会股东或代理人交通、食宿等费用自理。

3、网络投票期间,如投票系统受到突发重大事件的影响,则本次相关股东会议的进程按当日通知进行。

《授权委托书》附后

特此公告

云南西仪工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13年9月2日

授权委托书

兹委托　　先生(女士)代表本人(或本单位)出席云南西仪工业股份有限公司2013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如无作明确指示,则由本公司(本人)之代表酌情决定投票。

委托人(签名盖章):

委托人营业执照注册(身份证)号:

委托人持股数:　　委托人股东账号:

受托人(签名):　　受托人身份证号码:

委托日期:2013年　月　日

委托书有效日期:2013年　月　日至2013年　月　日

委托事项意见:

表决事项	意见		
	赞成	反对	弃权
《关于转让公司所持兵器装备集团财务有限责任公司股权的议案》			

附注:1、请用正楷填上委托人和委托代理人姓名。

2、请委托股东对上述审议议案选择"赞成、反对、弃权"意见,并在相应表格内"√";每项均为单选,不选或多选均视为委托股东未作明确指示。

3、授权委托书和回执剪报或重新打印均有效,单位委托须加盖单位公章。

证券代码:002494　　证券简称:华斯股份　　公告编号:2013-034

华斯农业开发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华斯农业开发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于2013年8月30日上午10:00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和通讯表决结合方式召开。召开本次会议的通知已于2013年8月27日以专人送达、传真或电子邮件形式向全体董事发出会议通知,应该出席本次会议人数9名,亲自出席本次会议的董事9名,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本次会议,会议由董事长贺国英先生主持,会议的召集、召开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法律、行政法规、规范性文件以及《华斯农业开发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规定。

经与会董事认真审议,以记名投票表决方式通过如下决议:

审议批准《关于收购"广州市云龙集团有限公司"所持公司控股子公司"肃宁县京南裘皮城有限公司"34%股权的议案》

上述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法定信息披露媒体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及《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日报》上的公告的《华斯农业开发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收购资产的公告》。

表决情况:9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表决结果:通过。

特此公告

备查文件

经与会董事签字并加盖董事会印章的董事会决议

华斯农业开发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3年8月30日

证券代码:002494　　证券简称:华斯股份　　公告编号:2013-035

华斯农业开发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收购资产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交易概述

1、华斯农业开发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华斯股份")拟以现金方式收购广州市云龙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云龙集团")所持有的公司控股子公司肃宁县京南裘皮城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京南裘皮城")34%的权益。

肃宁县京南裘皮城有限公司成立于?2011?年5月?17?日,云龙集团持有京南裘皮城34%的权益。????

2、经协商,云龙集团将原出资人民币4291万元(占京南裘皮城注册资本的34%)全部转让给华斯股份,转让金为人民币4242万元。

3、资金来源:公司自有资金。????

4、上述交易已于?2013?年?8月?30日召开的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本次收购事项属于公司董事会审批权限范围,无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5、本次交易不构成关联交易,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

二、交易对方的基本情况

企业名称:广州市云龙集团有限公司

注册号:440101000096911

住所:广州市天河区濂泉路24号

法定代表人:陈丽娟

注册资本:3000万元人民币

实收资本:3000万元人民币

成立日期:2000年11月17日

公司类型: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

经营范围:铺位、房屋出租(限天河区濂泉路24号物业);室内装饰设计、自有资金对外投资。【经营范围涉及法律、行政法规禁止经营的不得经营,涉及许可经营的未获许可前不得经营】

云龙集团由自然人陈丽娟、胡胜云共同组建的有限责任公司。

云龙集团及其股东与公司及公司前十名股东在产权、业务、资产、债权、债务、人员等方面不存在关联关系以及可能造成公司对其利益倾斜的其他关系。

三、交易标的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肃宁县京南裘皮城有限公司

营业执照:130926000007222

公司住所:肃宁县靖宁中街路东商贸城2栋5号

法定代表人:贺国英

注册资本:12621万元人民币

实收资本:12621万元人民币

公司类型:其他有限责任公司

经营范围:购销裘皮、皮革市场的开发、租赁和市场服务。

成立日期:2011年5月17日

股东情况:华斯股份持股比例为51.5%,云龙集团持股比例为34%,河北豪爵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持股比例为14.5%。

收购完成后股东情况:华斯股份持股比例为85.5%,河北豪爵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持股比例为14.5%。

京南裘皮城资产情况截止:2013年7月31日,资产总额为275,027,779.87元,负债总额为159,431,557.82元,净资产为115,596,222.05元,营业收入为0,净利润为-5,292,838.60元(以上数据未经审计)。

四、协议的主要内容

转让方:广州市云龙集团有限公司

住所地:广州市天河区濂泉路24号

受让方:华斯农业开发股份有限公司

住所地:河北省肃宁县尚村镇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第七十二条的有关规定和股东会决议,现就转让在肃宁县京南裘皮城有限公司的出资转让事宜订立如下协议:

一、广州市云龙集团有限公司将原出资人民币4291万元(占肃宁县京南裘皮城有限公司注册资本的34%)全部转让给华斯农业开发股份有限公司,转让金额为人民币4242万元。

二、本转让协议签订之日起三个工作日内,受让方需将转让金一次性足额付给转让方。

三、至2013年8月31日止,肃宁县京南裘皮城有限公司债权债务已核算清楚,无隐瞒,双方均已认可。受让方在签订本转让协议三个工作日内一次性付清转让金后即享有受让的股东权益,并按《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第三条规定承担责任。

四、公司红利的收益按本合同签订之日计算,转让方享有转让前的红利,受让方享有转让后的红利。

五、广州市云龙集团有限公司自签订本转让协议且收到全部转让金之日起,不再是公司股东,不得以公司名义对外从事任何活动。

六、合同如发生纠纷,双方协商,协商不成时由转让方所在地人民法院诉讼。

七、其他约定条款:

受让方负责办理公司股东、法定代表人、股权、章程修改等相关变更登记手续,转让方应给与协助或配合,变更登记所需要费用由受让方承担。

八、本合同一式六份,交登记机关二份,股东各持一份,公司存档留一份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九、本合同自转让方和受让方签字之日起生效。

五、涉及收购资产的其他安排

本次收购不涉及人员安置、土地租赁等情况,交易完成后不会产生关联交易。

六、收购的目的及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交易完成后,公司将持有京南裘皮城85.5%的权益,通过本次交易,进一步完成了公司的业务整合,有利于提升公司的在上游的影响力,提升公司的竞争力,促进公司可持续发展。

备查文件

1、第二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

2、京南裘皮城财务报表(未经审计)。

3、肃宁县京南裘皮城有限公司股东转让出资合同书。

华斯农业开发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3年8月30日

证券代码:600260　　证券简称:凯乐科技　　编号:临2013-028

湖北凯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出售资产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对公告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负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交易简要内容:湖北凯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凯乐科技")出让其持有的天津凯乐投资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天津凯乐")全部55%股权。

● 本次交易未构成关联交易

● 本次交易未构成重大资产重组

● 交易实施不存在重大法律障碍

一、交易概述

1、凯乐科技于2013年8月30日与北京中集华兴投资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集华兴")签署《股权转让协议书》,将凯乐科技持有的天津凯乐55%股权以原投资额人民币550万元转让给中集华兴,本次交易不构成关联交易。本次出售资产事项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转让完成后,凯乐科技将不再持有天津凯乐的股权。

2、本次资产出售已经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

二、交易对方情况介绍

(1)、北京中集华兴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注册地点:北京市怀柔区九渡河镇黄坎村735号;

主要办公地点:北京市西城区红莲南路57号中国印刷大厦1212室;

法定代表人:武燕军;

注册资本:100万元;

主营业务:一般经营项目,投资管理、经济信息咨询;

(2)、主要业务最近三年发展状况:北京中集华兴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是专门为投资北京军区房地产管理局塘沽办事处复建租赁项目而成立的。目前尚未产生营业收入及利润,只有公司运行成本。

(3)、最近一年的主要财务指标:资产总额:498万,资产净额98万,无营业收入,净利润为-2万。

三、交易标的基本情况

1、本次交易标的为凯乐科技持有的天津凯乐55%全部股权;

公司中文名称:天津凯乐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成立日期:2012年10月24日

注册地址、办公地址:天津市河东区津塘路138号增2号

注册资本:人民币1000万元

经营范围:投资管理、房屋租赁、物业服务、仓储服务。

天津凯乐股权结构如下:

股东名称	出资额(万元)	占比%
湖北凯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550	55
北京中集华兴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450	45

2、权属状况说明:交易标的产权清晰,不存在抵押、质押及其他任何限制转让的情况,不涉及诉讼、仲裁事项或查封、冻结等司法措施,不存在妨碍权属转移的其他情况。

3、天津凯乐专为北京军区房地产管理局塘沽办事处复建租赁项目而成立的。目前尚未产生营业收入及利润,只有公司运行成本。

4、最近一年的主要财务指标:资产总额:44,873,137.21元,资产净额8,869,933.61元,无营业收入,净利润为-1,130,066.39元。

四、协议的主要内容

1、凯乐科技将持有天津凯乐55%股权、股本金为人民币伍佰伍拾万元整,转让给该公司股东中集华兴。

2、凯乐科技将天津凯乐股权转让给中集华兴后,中集华兴持有天津凯乐百分之百的股权,自主经营、自负盈亏、承接天津凯乐的权利、义务。凯乐科技在天津凯乐的权利、义务终止。

3、中集华兴在此股权转让协议生效后,将股本金人民币伍佰伍拾万元整于2013年11月30日前支付给凯乐科技。

五、出售资产的目的和对公司的影响

1、由于天津凯乐是专为北京军区房地产管理局塘沽办事处复建租赁项目而成立的,凯乐科技在推进该项目建设中存在某些实际困难等原因,为规避风险,决定退出该项目的运作,因而出售天津凯乐股权。

2、天津凯乐目前尚未产生营业收入及利润,只有公司运行成本,此次资产出售不会对公司产生影响。凯乐科技也未给天津凯乐提供过任何担保,也不存在天津凯乐占用凯乐科技资金的情况。

六、公告附件

1、董事会决议

2、股权转让协议书

特此公告

湖北凯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一三年九月三日

湖北凯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一三年九月三日

证券代码:600260　　证券简称:凯乐科技　　编号:临2013-029

湖北凯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出售资产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对公告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负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交易简要内容:湖北凯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凯乐科技")向天津凯乐投资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天津凯乐")转让其持有的北京军区《复建租凭合同》及资产。

● 本次交易未构成关联交易

● 本次交易未构成重大资产重组

● 交易实施不存在重大法律障碍

一、交易概述

1、2013年9月2日凯乐科技与天津凯乐签署了《塘沽办事处工程复建租赁合同及资产转让协议书》,将凯乐科技于2012年与北京军区房地产管理局塘沽办事处(简称塘沽办事处)签订的《军队房地产租凭合同和塘沽办事处工程复建租凭合同》及前期按有关约定,已向出租方塘沽办事处支付复建工程前期款项人民币叁仟柒佰万元以人民币叁仟柒佰万元转让给天津凯乐,本次交易不构成关联交易。本次出售资产事项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转让完成后,凯乐科技在该项工程中的所有权利、义务终止。

2、本次资产出售已经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

二、交易对方情况介绍

(1)、公司中文名称:天津凯乐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成立日期:2012年10月24日

注册地址、办公地址:天津市河东区津塘路138号增2号

注册资本:人民币1000万元

经营范围:投资管理、房屋租赁、物业服务、仓储服务。

天津凯乐股权结构如下:

股东名称	出资额(万元)	占比%
北京中集华兴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1000	100

(2)、主要业务最近三年发展状况: